证券代码: 835191

证券简称:东方网升 主办券商:方正承销保荐

# 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鉴于公司目前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,为了持续回报股东,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 经营成果,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 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### 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1 年 4 月 19 日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,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, 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3.951.402.18 元, 母公司 未分配利润为 16.608.424.75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:公司目前总股本为25,500,000股,拟以权益分 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,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现金红利 5.400000 元 (含税)。

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3.770.000.00 元,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 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,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 行调整,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

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》(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78号)执行。

#### 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,该议案 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,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, 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。

## 三、其他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,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,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,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经股东 大会批准后确定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 《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> 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9日